效法主忍受十架之苦

经文：来12:2

引言：

主耶稣忍受十架之苦。这里我们要看祂忍受哪几方面的十架之苦。

一．忍受轻看

就是别看不起祂(约1:46)。拿但业轻看，犹太文士祭司们也看不起(约7:15)，毁谤为鬼王赶鬼(太12:24)。许多人看轻耶稣，你我也曾轻看祂，但祂都忍受，从不因人的轻看而自卑。祂知道这是十架，祂不自哀自怜，仍然喜乐和努力去作。

二．忍受不信

“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？”(赛53:1)法利赛人和有知识的文士等均不信祂，反对祂，甚至祂的门徒也不信，不信祂能死里复活(路24:11)。门徒不信妇女报告说主已复活，不信就是等于说那人说谎。真实的主，人以祂为说谎，这是极大的羞辱，但主仍然忍受，直到人愿意相信祂。让我们过着更诚实的生活，更相信我们的主。

三．忍受怀疑

祂的父母怀疑(路2:48)，“希奇”原文是惊奇，怀疑祂的智慧。马大也怀疑祂的能力(约11:21-39)，怀疑祂是否能使拉撒活复活。施洗约翰怀疑祂是不是基督(太11:3)。门徒怀疑祂的复活等。我们的智慧，生命，品格，地位若受到怀疑，我们就会很痛苦，但这就是十架，主耶稣就是这样一直受人的怀疑。今日我们不也是常怀疑主吗？怀疑祂是否听我祷告，为我预备等等吗？主都一一忍受。我们当效法。

四．忍受审判

法利赛人和文士律法师多次向耶稣盘问责难，问安息日的事，休妻的事，如何行得永生的事，纳税的事等(太21—22章)，主都一一忍受和应对；当祂被人审判时也是这样忍受。我们有时受人的盘问，责难，就受不了，厌烦，但这是当背的十架。

五．忍受被弃绝

主不是在受审背十架时人才将之除掉。当祂发表宣言后，人已要除掉祂(路4:28-29)，在格拉森行神迹后，人也弃绝祂(可5:15-17)，祂的家人也弃绝祂(可3:21)，最后所有门徒都弃绝祂，连父神也弃绝祂，这是何等的痛苦。我们也曾弃绝祂。我们今日为传道的人，若受人的弃绝，心中不是很难过吗？尤其受到家人的弃绝更是痛苦，但这就是十架，让我们想到主耶稣也是受人的弃绝。

六．忍受的秘诀

1.有摆在前面的喜乐。许多人要知祂的真实可爱，而尽心爱祂，信靠祂，不再怀疑祂，接受祂，这就是以赛亚书53:11看见劳苦的功效，而心满意足。

2.坐神的宝座。这是父神的公义的赏赐，在宝座上掌权。受人轻看的，神要重看，再无人轻看，再无人怀疑，再无人不信，再无人弃绝。当祂坐在宝座上，万膝就都跪拜。这是何等公义的赏赐，因此祂能忍受。

结论：

求主加力，使我们能忍受十架之苦。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金灯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1967-029